

##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公司2021年度不分配利润，已充分考虑到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研发项目及经营规模扩大，资金需求较大等各方面因素。

3、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4,829,688.00元，经董事会决议，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资金需求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不分配利润，已充分考虑到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研发项目及经营规模扩大，资金需求较大等各方面因素。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处于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主要业务为开展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在

内的模拟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处于产业链的上游。集成电路具有产品换代节奏快、技术含量高的特点。近年来，随着国内集成电路行业的加速发展，新的市场参与者不断涌入，市场竞争同步加剧，具有较大经营规模的欧美一线厂商普遍具有较为深厚的技术积累和较为强大的资金实力，能够通过不断的研发创新带动行业前沿技术革新，并保持其相对领先的市场地位。同时，随着集成电路设计行业规模的不断增长，行业内公司对人才需求日益加大，企业对核心人才的争夺日趋激烈，研发技术人才缺口日益凸显，优秀技术人才获取成本持续提升。公司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主要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和可穿戴设备等终端，需要紧密结合客户的具体应用场景及应用诉求，有针对性地为其定义并开发满足实际性能需求的产品，因此需要持续进行大规模的研发投入，并及时将研发及创新成果转化为成熟产品推向市场。

## (二) 公司经营模式及发展阶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包括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在内的模拟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公司产品涵盖 DC/DC 芯片、超级快充芯片、锂电池快充芯片、端口保护和信号切换芯片等，目前主要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可穿戴设备等领域。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采用 Fabless 模式，在芯片产品的研发完成后，将研发成果即集成电路产品布图交付给专业的晶圆代工厂和封测厂，分别委托其进行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再将芯片成品直接或通过经销商销售给下游客户。

目前，公司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需要持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人才储备、技术研发、产能扩充及开拓市场等。

## (三) 公司盈利水平和资金需求

2021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646,295.3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1,738,291.13 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4,829,688.00 元。公司所处行业正处在快速发展阶段，2022 年公司将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同时持续拓展新的产品线，以保证竞争优势；同时随着销售规模的持续扩大，日常运营资金需求也逐步增大。考虑到上述原因，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确保公司持续成长，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需要更多的资金投入以保障上述经营目标

的实现。

#### (四) 公司未进行分红的原因

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研发投入大、资金需求量大，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

#### (五)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 2021 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产品研发及项目投资相关资金需求。未来公司将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技术与产品研发、人才储备及产品拓展，且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日常运营资金需求也随之增长，为确保公司拥有充足的资金以应对经营风险并稳健增长，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独立董事意见

鉴于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需要长期保持高额研发投入，并进一步投入资源加强研发投入并积极寻求新产品发展机会。同时，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日常运营资金需求也随之增长，公司需保持充足的资金以应对经营风险并满足持续发展需要。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行业特点、经营状况、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与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相适应，有利于保障公司长

远发展所需资金，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可以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有助于公司长期发展。

###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